

证券代码：874562

证券简称：家鸿口腔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深圳市家鸿口腔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备案及其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情况

(一) 与国信证券签订书面辅导协议

2025年1月10日，深圳市家鸿口腔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家鸿口腔”或“公司”）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签署了《深圳市家鸿口腔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深圳市家鸿口腔医疗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辅导协议》，辅导机构为国信证券。

(二) 提交辅导备案材料

公司于2025年1月10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以下简称“深圳证监局”）提交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上市辅导备案材料。

(三) 完成辅导备案

深圳证监局于2025年1月16日受理了公司提交的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备案登记相关资料，并于2025年1月18日同意公司辅导备案。公司自2025年1月18日开始进入辅导期，辅导机构为国

信证券。

二、风险提示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请存在无法通过北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或中国证监会注册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在北交所上市的风险。

公司尚未披露最近1年年度报告，最近2年的财务数据可能存在不满足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条件的风险。

公司2022年度、2023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分别为3,055.47万元、2,629.95万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分别为5.63%、4.89%，尚不符合《上市规则》第2.1.3条规定的在北交所上市的财务条件，请投资者关注风险。

挂牌公司不存在《上市规则》第2.1.4条规定的不得在北交所上市情形。

公司目前为基础层挂牌公司，须进入创新层后方可申报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公司存在因未能进入创新层而无法申报的风险。请投资者关注风险。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辅导监管系统截图》。

深圳市家鸿口腔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0日